

证券代码：837242

证券简称：建邦科技

公告编号：2022-047

青岛建邦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1月27日
- 2.会议召开地点：青岛建邦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方式及通讯方式相结合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2年1月20日以电话通知方式发出

5.会议主持人：钟永铎先生

6.会议列席人员：全体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

董事高云川、师建华、徐胜锐因防疫要求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7名董事已经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提议

选举钟永铎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本次选举为连选连任，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止。

上述候选人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也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月27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www.bse.cn)上披露的《青岛建邦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监事会主席及高级管理人员换届公告》(公告编号：2022-050)。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师建华、徐胜锐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聘任钟永铎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本次聘任为连选连任，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止。

上述聘任人员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也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月27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www.bse.cn)上披露的《青岛建邦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监事会主席及高级管理人员换届公告》(公告编号：2022-050)。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师建华、徐胜锐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聘任代晓玲女士担任公司副总经理，本次聘任为连选连任，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止。

上述聘任人员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也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月27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www.bse.cn)上披露的《青岛建邦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监事会主席及高级管理人员换届公告》（公告编号：2022-050）。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师建华、徐胜锐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聘任赵珉女士担任公司财务负责人，本次聘任为连选连任，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止。

上述聘任人员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也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月27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www.bse.cn)上披露的《青岛建邦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监事会主席及高级管理人员换届公告》（公告编号：2022-050）。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师建华、徐胜锐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聘任王云凯先生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本次聘任为连选连任，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止。

上述聘任人员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也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月27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www.bse.cn)上披露的《青岛建邦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监事会主席及高级管理人员换届公告》(公告编号：2022-050)。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师建华、徐胜锐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青岛建邦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二)《青岛建邦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青岛建邦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月27日